**报 价 一 览 表**

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我公司 （报价单位名称） 根据贵单位询价文件要求，参加2023年临江公司节水型企业认定咨询服务（重新比价）项目，报价如下：（金额单位： 元，税率为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服务内容 | 服务要求 | 数量 | 总价 |
| 1 | 节水型企业认定咨询服务 | 详见下文 | 1 | 元 |
| 合计： 元 | | | | |
| 总价（人民币大写）： | | | | |

1. 供应商要求

1.1供应商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工商注册证明）。

1.2供应商须提供近五年内开展过的不少于2个市级及以上节水型企业咨询服务成功的案例证明（须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证明）。

1. 服务要求

2.1时间要求：合同签订完成后，协助临江公司完成2023年节水型企业申报的所有工作。

2.2成果要求：按照《企业水平衡测试通则》（GB/T 12452-2022）要求，配合临江公司开展水平衡测试。制定测试方案，对各用水单元的水量、水质、水温、水压等参数进行实测，对测试结果进行分析，提出改进方案，编制水平衡测试报告，并完成自评价。根据上级部署开展节水型企业申报工作，配合临江公司对照节水型企业评价标准编写节水型企业申报书。协助临江公司通过市级或以上节水型企业的认定（要求符合区经信局申报要求）。

2.3人员要求：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须配备具有浙江省水利厅水资源管理中心培训通过的水平衡测试资格证书的工作人员。

2.4其他要求：项目工作地点位于杭州市钱塘区红十五线与观十五线交叉口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服务相关的人员交通、食宿费需供应商自理；

1. 付款方式

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通过市级或以上节水型企业认定后，凭认定成功的官方资质证明文件及供应商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于30日内支付所有服务费。

报价单位名称（公章）：

2023年 月 日